

乌兰察布分公司G55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养护工程交安设施劳务采购成交候选人公示

招标项目编号（GCF-2025-0055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5-11-27 17:00:00

一、评标情况

【1】乌兰察布分公司G55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养护工程交安设施劳务采购：

1 成交候选人基本情况：

成交候选人第1名：江苏刚佳建设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424.1516万元，质量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0天；

成交候选人第2名：江苏东方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424.69288万元，质量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0天；

成交候选人第3名：江苏众邀建设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424.30364万元，质量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0天；

2 成交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：

成交候选人（江苏刚佳建设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/，无；

成交候选人（江苏东方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/，无；

成交候选人（江苏众邀建设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/，无；

3 成交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：

成交候选人（江苏刚佳建设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要求：满足采购文件要求；

成交候选人（江苏东方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要求：满足采购文件要求；

成交候选人（江苏众邀建设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要求：满足采购文件要求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

若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向监督机构申请核查。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的有关规定，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代理机构书面形式提出。提出异议或投诉内容中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投诉人是法人的，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；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，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，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。

三、其他

1：详见附件；

2：公告发布媒介：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（<https://nmgygcg.ejy365.com>）；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cebpubservice.com）；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nmgztb.com.cn）；中招联合

招标采购平台 (www.365trade.com.cn/) ;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开发部**。

五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分公司**

地址：**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金茂中心C座**

联系人：**张先生**

电话：**0471-3123885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2号楼10层1012**

联系人：**王宇煊、马鹏飞、南阳阳**

电话：**15924516226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马学敏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



乌兰察布分公司 G55 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养护工程交安设施劳务采购

成交候选人公示

乌兰察布分公司 G55 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养护工程交安设施劳务采购（采购编号：GCF-2025-0055）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 09:30 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（<http://www.365trade.com.cn/>）进行询比采购工作，现将成交候选人公示如下：

成交候选人信息：

第一成交候选人：江苏刚佳建设有限公司

投标总价：4241516.00 元

服务期：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

服务地点：乌兰察布分公司 G55 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

服务地点：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

第二成交候选人：江苏东方交通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总价：4246928.80 元

服务期：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

服务地点：乌兰察布分公司 G55 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

服务地点：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

第三成交候选人：江苏众邀建设有限公司

投标总价：4243036.40 元

服务期：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

服务地点：乌兰察布分公司 G55 二广高速（二河国道主干线集宁至丰镇公路）

服务地点：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，若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向监督机构申请核查。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的有关规定，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代理机构书面形式提出。提出异议或投诉内容中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。投诉人是法人的，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



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；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，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，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。

监督机构：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开发部

电 话：0471-3382814

采 购 人：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分公司

地 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金茂中心 C 座

电 话：0471-3123885

联 系 人：张先生

采购代理：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 2 号楼 10 层 1012

电 话：15924516226

联 系 人：王宇煊、马鹏飞、南阳阳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4 日

